



威海市人民政府

www.weihaigov.cn

《威海市城市居民二次供水管理办法》政策解读

时间：2021-07-20 10:55

《威海市城市居民二次供水管理办法》 政策解读

一、出台的背景和过程

为进一步解决好城市供水“最后一公里”的用水安全问题，提升人民群众无忧用水获得感，市水务局在广泛征求公众意见的基础上，联合市卫生健康委、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安局、财政局共同研究制定了《威海市城市居民二次供水管理办法》（下称《办法》），并以规范性文件印发实施。

二、《办法》的主要结构和目标

《办法》共三十六条，分为总则、规划和建设、改造与移交、运行管理、水质管理、法律责任、附则等七个章节，对威海市行政区域内的城市二次供水设施的建设、运行、改造、维护等环节的各方主体责任和行为规范做了规定。《办法》的顺利实施将推动形成权责明晰、管理专业、监管到位的二次供水设施建设和管理工作新格局，从根本上保证二次供水安全。

三、《办法》的主要内容

（一）确立了各部门分工明确、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城市供水主管部门负责城市居民二次供水的监督管理，卫生健康主管部门、价格主管部门、公安部门依据自身职责分别负责二次供水卫生监督监测、价格管理和成本核算、落实治安防范主体责任等。

（二）实行二次供水问题的源头控制。针对二次供水工程建设管理多元化、运行维护不到位等问题，从工程建设、竣工验收和管理维护三方面，加强问题的源头控制。一是明确提出二次供水工程的设计、施工、监理、竣工验收、管理维护应严格执行国家、地方以及行业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二是规定新建住宅小区内的城市居民二次供水工程，由城市供水企业负责设计、建设、维护和管理。鼓励由供水企业依法组织实施二次供水工程的改建及扩建，由供水企业以外的其他单位组织实施的，供水企业应参与竣工验收。三是二次供水设施应由供水企业实施专业运行维护管理。

（三）规范了二次供水设施的改造及移交。不符合工程建设标准和卫生标准的城市居民二次供水设施，应当按照标准规范进行改造。二次供水设施的改造应当与“一户一表”改造和安全防范设施建设统筹实施，切实提高安全供水保障能力。供水企业应当与最终供水用户签订供用水合同，实现供水企业抄表到户、计量到户、服务到户。

（四）明确了费用来源。对新建住宅小区内城市居民二次供水设施的建设资金和城市居民二次供水设施的运行、维护费用来源进行了明确。

鲁ICP备05001812号

鲁公网安备 37100202000146号